

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相关事项的意见

作为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的部分“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”收购天柏宽带网络技术（北京）有限公司并对其增资的议案》之独立意见；

本次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部分“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”收购天柏宽带网络技术（北京）有限公司并对其增资，与公司的主营业务密切相关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，有助于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，从而有利于公司的长期、可持续发展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，符合全体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。

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的部分“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”的投资计划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相抵触，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的部分“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—超募资金使用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任职及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各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中的部分“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”2700万元收购天柏宽带网络技术（北京）有限公司并对其增资1300万元。

特此公告！

独立董事：谭民望、陈广见、赵子忠
2012年8月28日